



ARGOS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雅高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2)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公司而設之市場。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具有較高風險以及其他特色表示較適合專業及其他富經驗的投資者。

鑑於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聯交所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雅高企業(集團)有限公司之資料，雅高企業(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雅高企業(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任何聲明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內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摘要

-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185,200,000港元，而去年則約為185,100,000港元。
- 本年度錄得70,200,000港元虧損，主要由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燃料成本持續高企，加上新頒佈之勞工法導致員工薪酬及福利大幅飆升，以及汽車錄得41,000,000港元減值虧損。
-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虧損約為26.2港仙，而二零零七年則錄得每股虧損約5.07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對上財政年度同期(「有關期間」)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5	185,213	185,069
銷售成本		(199,860)	(173,300)
(毛損)/毛利		(14,647)	11,769
其他收益	6	42,387	20,365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6	(11,005)	356
經營及行政開支		(42,592)	(33,64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41,024)	(9,872)
經營虧損		(66,881)	(11,030)
融資成本	7(a)	(3,273)	(1,669)
除稅前虧損	7	(70,154)	(12,699)
所得稅	8(a)	—	(277)
本年度虧損		(70,154)	(12,976)
歸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8,262)	(9,119)
少數股東權益		(21,892)	(3,857)
本年度虧損		(70,154)	(12,976)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0	26.2港仙	5.07港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4,280	133,415
投資物業		1,626	1,380
預付租賃款項		5,417	5,140
無形資產		912	1,220
商譽		—	—
可出售金融資產		1,248	1,16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訂金		5,000	—
		168,483	142,316
流動資產			
存貨		2,920	2,3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7,058	21,948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000	10,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6,647	36,640
		56,625	70,903
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28,558	16,48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32,561	91,909
認購可換股債券應付款項		—	6,948
		161,119	115,342
流動負債淨額		(104,494)	(44,43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3,989	97,877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4,023	10,620
其他貸款		1,331	—
其他應付款項		1,071	—
預收款項		2,847	3,763
政府補貼		32,540	6,865
遞延稅項負債		1,036	963
		42,848	22,211
資產淨值		21,141	75,66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60	1,800
儲備		12,711	48,31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4,871	50,118
少數股東權益		6,270	25,548
權益總額		21,141	75,66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虧損	(70,154)	(12,699)
調整：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	(139)	(201)
折舊	20,707	17,3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41,024	9,872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16	110
無形資產攤銷	390	37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1,114	—
撥回早前就租賃樓宇確認之重估虧絀	—	(155)
購買汽車之政府補貼	(1,992)	(191)
利息收入	(1,335)	(825)
融資成本	3,273	1,669
匯兌收益	(1,400)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1,604	15,341
存貨增加	(431)	(49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6,331	(60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7,227	23,695
預收款項減少	(1,659)	(25)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23,072	37,908
已付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4)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23,072	37,904
投資活動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68,406)	(57,10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415	1,504
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支付訂金	(5,000)	—
有關購買汽車之政府補貼所得款項	27,151	7,056
已抵押存款減少	—	8,278
已收利息	1,335	82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3,505)	(39,444)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2,643	17,272
償還銀行貸款	(8,321)	(10,259)
認購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	7,200
其他貸款所得款項	5,600	—
償還其他貸款	(4,269)	—
一名董事墊款	6,340	—
少數股權持有人墊款	358	—
已付利息	(3,100)	(1,459)
少數股權持有人出資	—	2,556
已付其他借貸成本	(173)	—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9,078	15,31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增加淨額	(11,355)	13,770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6,084	10,210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1,452	2,10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181	26,084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併購儲備	匯兌儲備	法定儲備	資產	可換股	(累計	總計	少數	權益總計
						重估儲備	債券儲備	虧損)/		股東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滾存盈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800	29,200	(490)	4,647	3,227	48	—	16,324	54,756	24,800	79,556
換算香港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											
匯兌差額	—	—	—	3,913	—	—	—	—	3,913	2,049	5,962
重估盈餘	—	—	—	—	—	136	—	—	136	—	136
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分	—	—	—	—	—	—	432	—	432	—	432
少數股權持有人出資	—	—	—	—	—	—	—	—	—	2,556	2,556
本年度虧損	—	—	—	—	—	—	—	(9,119)	(9,119)	(3,857)	(12,97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800	29,200	(490)	8,560	3,227	184	432	7,205	50,118	25,548	75,666
換算香港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											
匯兌差額	—	—	—	5,693	—	—	—	—	5,693	2,614	8,307
因兌換可換債券而發行股份	360	7,272	—	—	—	—	(432)	—	7,200	—	7,200
重估盈餘	—	—	—	—	—	122	—	—	122	—	122
本年度虧損	—	—	—	—	—	—	—	(48,262)	(48,262)	(21,892)	(70,154)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60	36,472	(490)	14,253	3,227	306	—	(41,057)	14,871	6,270	21,141

附註:

1. 一般資料

雅高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公交運輸及相關服務。

2. 重大會計政策

(a) 守章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準則為包括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之統稱)、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以下為本集團所採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初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引致當前及以往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變動，已於本財務報表反映，有關資料列載於附註3。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編製財務報表採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法，惟下文所載會計政策另有註明者除外。本公司及其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分別為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採用港元為呈列貨幣。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被認為合理之多項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無法從其他途徑獲得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之基準。實際結果與該等估計可能有所不同。

本集團持續審閱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計估計之修訂倘僅影響作出修訂之期間，則將於作出修訂之期間確認，倘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續)

不論下列各項，董事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已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狀況：

-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約48,262,000港元；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流動負債淨額約104,494,000港元；
- 未償還銀行借貸約32,581,000港元，當中合共約28,558,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

董事採納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並實行以下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營運資金狀況、即時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狀況：

- (i) 本集團將與其往來銀行磋商，以獲取所需融資，從而應付本集團短期內之營運資金及財務需要。
- (ii) 本集團積極開闢其他外來資金來源，務求鞏固本集團營運資金狀況。
- (iii) 本集團預期能自其現有業務以及透過於二零零九年一月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而將在中國經營有關新體育彩票業務之手機彩票充值服務產生充裕經營現金流量。
- (iv) 本集團將實行相關措施，收緊對多項經營開支之成本控制，並尋求新投資商機，旨在達致盈利及正數現金流量。本集團預期將於二零零九年產生充裕現金流量。

鑑於迄今已實行之若干措施／安排以及其他措施之預期成效，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充裕現金資源應付未來營運資金及其他財務需要。因此，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乃適當做法。

倘本集團未能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撇減資產價值至其可收回金額，並就任何可能出現之未來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上述調整之影響並未於此等財務報表反映。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本集團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重新分類金融資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務股份交易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4. 營業額

營業額包括經營公車運輸及相關服務之收入。本年度於營業額確認之各類主要收入金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公交路線服務車資收入	110,789	106,895
旅遊路線及旅遊相關服務收入	23,588	31,954
「租賃公車」服務收入	34,503	31,101
計程車出租收入	14,006	12,674
公車出租收入	142	170
管理費收入	2,185	2,275
	185,213	185,069

5. 分類報告

分類資料乃就本集團業務及地區分類呈列。業務分類資料獲選為主要呈報格式，原因為業務分類與本集團內部財務報告更加相關。

業務分類

本集團由下列主要業務分類組成：

公交路線： 提供獲中國當地交通機關批准之指定路線公車服務

旅遊路線： 向遊客提供連接多個景點之公車服務及旅遊相關服務，包括代售觀光門票及導遊

租賃公車： 提供運送公眾往來指定目的地之公車服務，並無固定路線

計程車出租： 提供計程車出租服務

公車出租： 提供公車出租服務

公車管理： 提供公車相關服務管理

5. 分類報告(續)
業務分類(續)

	二零零八年						綜合 千港元
	公交路線 千港元	旅遊路線 千港元	租賃公車 千港元	計程車出租 千港元	公車出租 千港元	公車管理 千港元	
外部客戶之收益	110,789	23,588	34,503	14,006	142	2,185	185,213
分類業績	(43,904)	(8,491)	(11,122)	(3,237)	(20)	(748)	(67,522)
利息收入							1,335
不可分配經營收入							8,853
不可分配經營開支							(9,547)
經營虧損							(66,881)
融資成本							(3,273)
除稅前虧損							(70,154)
稅項							—
本年度虧損							(70,154)
本年度折舊及攤薄	12,981	766	4,095	3,313	58	—	21,21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38,148	—	2,876	—	—	—	41,024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	—	—	—	—	—	—	139
分類資產	94,754	39,538	42,525	28,973	3,580	790	210,160
不可分配公司資產							14,948
綜合資產總值							225,108
分類負債	128,926	5,524	23,902	13,392	129	2,181	174,054
不可分配公司負債							29,913
綜合負債總額							203,967
年內產生資本開支	78,365	—	—	7,517	—	—	85,882

5. 分類報告(續)
業務分類(續)

	二零零七年						
	公交路線 千港元	旅遊路線 千港元	租賃公車 千港元	計程車出租 千港元	公車出租 千港元	公車管理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外部客戶之收益	106,895	31,954	31,101	12,674	170	2,275	185,069
分類業績	(16,688)	(1,725)	2,615	2,025	50	208	(13,515)
利息收入							825
不可分配經營收入							8,699
不可分配經營開支							(7,039)
經營虧損							(11,030)
融資成本							(1,669)
除稅前虧損							(12,699)
稅項							(277)
本年度虧損							(12,976)
本年度折舊及攤薄	11,952	1,478	2,005	2,311	125	—	17,8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9,636	31	205	—	—	—	9,872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	—	—	—	—	—	—	201
撥回早前就租賃樓宇確認之 重估虧絀—不可分配	—	—	—	—	—	—	155
分類資產	116,628	9,256	9,127	22,067	4,720	2,852	164,650
不可分配公司資產							48,569
綜合資產總值							213,219
分類負債	66,840	3,666	3,551	13,153	2,973	2,241	92,424
不可分配公司負債							45,129
綜合負債總額							137,553
年內產生資本開支	38,554	143	3,060	7,743	—	—	49,500

地區分類

由於本集團幾乎所有經營業務均於中國進行，故並無呈列本集團按地區分類劃分之營業額及經營貢獻分析。並無其他按地區劃分之分類資產相等於或多於本集團資產總值之10%。

6. 其他收益及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其他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1,022	724
其他利息收入	313	101
並非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總額	1,335	825
政府補貼(附註)	32,199	10,841
車身廣告收入	7,460	6,418
維修服務收入	497	505
操作費收入	176	1,154
雜項收入	720	622
	42,387	20,365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淨額	(11,144)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139	201
撥回早前就租賃樓宇確認之重估虧絀	—	155
	(11,005)	356

附註：政府補貼指中國地方政府機關給予本集團各種形式之獎勵及津貼。此等補貼一般用作支持業務發展及酌情獎勵企業。由於本集團在中國投資及經營公車業務，故獲得此等政府補貼。政府補貼約30,20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650,000港元)與本集團產生之開支補償有關，而約1,99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91,000港元)則與本集團購買汽車之融資補償有關。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墊款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2,806	1,459
可換股債券利息	294	—
其他	173	210
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負債之利息開支總額	3,273	1,669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8,758	7,249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4,876	32,141
	63,634	39,390
(c) 其他項目		
攤銷		
— 預付租賃款項	116	110
— 無形資產	390	371
折舊		
—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作使用之資產	3,561	3,905
— 其他資產	17,146	13,4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41,024	9,872
匯兌虧損淨額	1,151	549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280	380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75	106
物業租金之經營租賃開支：		
— 最低租賃款項	1,061	537
存貨成本	79,370	59,331

8. 綜合收益表內之所得稅

(a) 綜合收益表內之稅項指：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本年度就中國所得稅撥備	—	4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	273
	—	277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年內，中國所得稅乃根據相關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適用中國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零七年：33%）。

(b)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會計虧損之對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70,154)	(12,699)
按有關稅務司法權區適用於虧損之稅率計算除稅前虧損之名義稅項	(17,538)	(4,190)
其他稅務司法權區不同稅率之影響	773	673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5,102	4,456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415)	(535)
未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078	41
適用稅率下調導致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	(168)
實際稅項開支	—	277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48,26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9,11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84,156,000股(二零零七年：180,000,000股)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零八年 千股	二零零七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180,000	180,000
兌換可換股債券之影響	4,15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4,156	180,000

由於未兌換之可換股債券並無反攤薄作用，故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其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4,945	4,655
超過一個月但於三個月內	896	680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250	266
超過六個月	1,004	265
	7,095	5,866

應收賬款一般獲授予信貸期介乎30至180日。本集團可按個別情況及於評估業務關係及客戶信譽後應客戶要求延長信貸期。本集團信貸政策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6(a)。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賬款，其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861	3,405
超過一個月但於兩個月內	383	377
超過兩個月但於三個月內	61	154
超過三個月	293	395
	2,598	4,331

13. 承擔

(a)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於財務報表作出撥備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而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訂約(附註)	690,000	—

附註：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就收購一間公司股本權益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三日之買賣協議，該公司間接持有一間將於中國經營體育彩票業務手機彩票充值服務之附屬公司。總收購價最多約為695,000,000港元，其中本公司將(i)支付5,000,000港元為現金；(ii)配發及發行本公司44,000,000股普通股；(iii)發行409,200,000港元可換股債券；及(iv)發行254,400,000港元承兌票據。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付約5,000,000港元，並在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訂金」，並產生資本承擔約690,000,000港元。該交易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完成。於完成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公平值約為22,400,000港元。

(b)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於財務報表作出撥備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訂約	690	920

13. 承擔(續)

(c)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土地及樓宇應付之日後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717	736	416	624
一年後但五年內	1,203	865	—	416
五年後	6,371	842	—	—
	8,291	2,443	416	1,040

本集團及本公司為多項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之物業之承租人。該等租賃一般初步為期一至十年。租賃不包括重續選擇權。租約概不附帶或然租金。

14. 或然負債

(a) 向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發出之財務擔保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獲授銀行融資向銀行發出約6,89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之單一擔保。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公司根據任何擔保遭索償之機會不大。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在所發出單一擔保項下之最高負債為有關附屬公司已提取融資之未償還金額約6,89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由於該擔保之公平值並不重大，且董事認為本公司根據該擔保遭索償之機會不大，故並無作出任何確認。

(b) 向一間有關連公司發出之財務擔保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一間有關連公司獲授銀行融資向銀行發出約1,000,000港元之單一擔保。有關擔保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解除。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公司根據該擔保遭索償之機會不大。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在所發出擔保項下之最高負債為該有關連公司已提取融資之未償還金額約1,000,000港元。由於該擔保之公平值並不重大，且董事認為本公司根據該擔保遭索償之機會不大，故並無作出任何確認。

摘錄自獨立核數師報告

以下數段乃摘錄自獨立核數師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發出之報告。

保留意見之基礎

範圍限制－遞延稅項及期初結餘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為數約963,000港元之遞延稅項負債，並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確認為數約273,000港元之遞延稅項支出。 貴公司董事估計遞延稅項，惟本核數師行無法取得詳盡文件以評估遞延稅項。由於缺乏充份及適當之憑證，本核數師行無法信納，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賬面值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遞延稅項支出已公平地呈列。本核數師行無法進行其他可行核數程序，以信納上文所載事宜。假設本核數師行取得充份及適當憑證而須就此可能作出任何必要調整，將會影響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於過往年度之虧損以及於財務報表之相關披露事項。就上文所述項目之範圍限制，本核數師行無法就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結轉之結餘及比較數字是否已在該等財務報表中公平呈列而發表意見。

就第上文所載事宜或屬必要之任何調整，將會影響 貴公司或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以及財務報表之相關披露事項。

因審核範圍受限而產生之保留意見

本核數師行認為，除倘本核數師行能夠就保留意見之基礎一段所載事件取得足夠憑證而作出任何必要調整所產生之影響外，綜合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

本核數師行在並無發表保留意見情況下，謹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b)列明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貴公司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約為48,262,000港元，而於當日 貴集團之流動負債較其流動資產多出約104,494,000港元。該等情況連同附註2(b)所載其他事項反映出現重大之不明朗因素，該等因素可能令 貴集團持續營運的能力出現不明朗因素。

香港公司條例第141(4)條及141(6)條項下事項報告

僅就本核數師行對上述範圍限制段落所述事宜之審核工作限制而言：

- 本核數師行未能取得進行核數工作所需一切資料及解釋；及
- 本核數師行未能釐定是否已存放妥當會計記錄。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本集團旗下三大經營公車業務之附屬公司及一間主要旅行社公司南京雅高、萬州雅高、泰州雅高及徐州中國國際旅行社之營業額在二零零八年度保持穩定。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油價不斷上升，且競爭激烈，令業務營運承受沉重壓力，全國通脹情況亦導致營運成本及經常開支上升，從而影響經營利潤。

政府之補貼政策依然對本集團經營公車業務之附屬公司起著關鍵作用。於二零零八財政年度，中國地方政府在下列範疇向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提供多項補貼，其中包括油價、購買新車隊及車資。來年，管理層將繼續與地方政府商討該等補貼事宜，並對附屬公司實施更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

南京雅高

與二零零七年度相比，二零零八年度營業額相當穩定，惟經營成本增加24%，主要由於油價及工資上升所致。地方政府補貼足以彌補南京雅高因燃油支出及購買新車隊而產生之巨額開支。

南京雅高之主要營運統計數字：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經營行車路線數目	18	18	18
僱員人數	1,144	1,067	1,131
車隊數目	427	410	399
總行駛里程(百萬公里)	26.96	24.92	24.46
總乘客人次(百萬人次)	80.69	81.93	80.22

南京雅高之業務展望

為改善本集團之服務，於二零零八年共購置104部新汽車以取代舊公車。地方政府仍會對上調公車車費方面施加限制，加上燃料成本、工資及社會費用勢必上升，故未來將面臨嚴峻之挑戰。

萬州雅高

萬州雅高錄得輕微虧損淨額人民幣386,000元。由於營運成本控制行之奏效，得以紓緩油價高企之負面影響。與南京雅高相若，油價及工資上漲速度相當急速，對本集團造成負面影響。

萬州雅高之主要營運統計數字：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經營行車路線數目	8	8	8
僱員人數	277	285	280
車隊數目	61	57	63
總行駛里程(百萬公里)	5.18	5.15	4.95
總乘客人次(百萬人次)	12.26	12.24	10.65

萬州雅高之業務展望

為改善本集團之服務，萬州雅高於本年度共添置22部新汽車。集團管理層將繼續與國內有關當局商議增加公交巴士路線，以擴闊本集團之收入基礎，冀能藉此創造更理想經營業績。

泰州雅高

為改善本集團之服務，泰州雅高於本年共添置135部新汽車。萬州雅高營業額與上年相比大致保持穩定。油價及工資成本上升亦對泰州雅高於二零零八年度之業務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結果錄得虧損人民幣3,800,000元。

泰州雅高之主要營運統計數字：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經營行車路線數目	27	24	21
僱員人數	734	714	743
車隊數目	569	568	538
總行駛里程(百萬公里)	69.25	60.12	58.41
總乘客人次(百萬人次)	17.18	16.75	19.02

泰州雅高之業務展望

管理層預期，由於油價下跌，泰州雅高之營運於來年將會改善。預期工資、薪金及其他行政成本等直接成本將於二零零九年趨於穩定。儘管如此，管理層仍需抱持審慎態度，密切關注成本控制，盡量提高盈利。

徐州中國國際旅行社

中國旅遊業市場之競爭仍然非常激烈。徐州中國國際旅行社主要業務包括組織中國各大城市觀光旅遊及代售機票。基於市場競爭劇烈，加上工資方面營運成本高昂，管理層預計，在全球經濟下滑帶動下，旅遊業未來數年將面對重重困難之營商環境。

徐州中國國際旅行社之經營業績呈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營業額(人民幣千元)	15,881	20,276	14,158
成本(人民幣千元)	15,435	18,975	13,100
毛利(人民幣千元)	446	1,302	1,058
僱員人數	24	29	26
毛利率%	2.81%	6.42%	7.47%

徐州中國國際旅行社之業務展望

於二零零九年，徐州中國國際旅行社將集中發展香港及澳門旅遊市場，並將於二零零九年更專注於與徐州不同規模之旅遊代理合作。

財政狀況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225,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13,000,000港元)，包括現金、銀行結餘及存款約37,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7,000,000港元)，其中10,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000,000港元)已就取得銀行信貸作出抵押。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貸款未償還結餘約為34,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7,000,000港元)，其中29,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7,000,000港元)將在一年內到期償還。本集團之汽車賬面值約為146,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27,000,000港元)。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總債務佔資產淨值的百分比率計算為160%(二零零七年：37%)。

重大汽車減值虧損

由於公交運輸分部營運表現未如理想，故董事局於二零零八年就南京雅高、萬州雅高及泰州雅高評估該等汽車之可收回金額。根據其評估結果，此等汽車之賬面值減值約41,02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9,872,000港元)，估計可收回金額乃由獨立估值師根據貼現現金流量法評估，而於二零零七年則參考類似資產之近期可知市價釐定。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其所獲授銀行信貸抵押10,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000,000港元)之定期存款。

資本結構

根據本公司與Sharp Mode Limited(「認購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之認購協議及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延期函件，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正式發行7,200,000港元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該等可換股債券可於其兌換期內按初步換股價每股0.20港元(可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予以調整)兌換為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及十二月，認購人向四名不同個別人士轉讓合共5,000,000港元可換股債券，該等可換股債券即時兌換為2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認購人亦將餘下2,200,000港元可換股債券兌換為11,000,000股股份；故7,200,000港元可換股債券已於年內悉數兌換為36,000,000股股份。因此，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本總數為216,000,000股股份。

所持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置261部汽車。

資本承擔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產生資本承擔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重大收購／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收購Wisdom In Holdings Limited 65%股本權益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進行。該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已刊載於(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五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之公佈；(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五日之通函；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有關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結果之公佈。

除上文披露者及本節「管理層論述及分析」所述者外，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收購／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分部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主要業務劃分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貢獻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營業額 千港元	分部業績 千港元	營業額 千港元	分部業績 千港元
公交路線	110,789	(43,904)	106,895	(16,688)
旅遊路線	23,588	(8,491)	31,954	(1,725)
「租賃公車」服務	34,503	(11,122)	31,101	2,615
計程車出租	14,006	(3,237)	12,674	2,025
公車出租	142	(20)	170	50
公車管理	2,185	(748)	2,275	208
	185,213	(67,522)	185,069	(13,515)
不可分配經營收入及利息收入		10,188		9,524
不可分配經營開支		(9,547)		(7,039)
經營虧損		(66,881)		(11,030)

由於所有營業額均源自於中國提供服務，故並無呈列按地區劃分之分析。

結算日後事項

除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進行收購Wisdom In Holdings Limited 65%股本權益外，並無任何其他結算日後事項。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詳情

除上文披露者及本節「管理層論述及分析」所述者外，董事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收入及開支均以人民幣結算，因此並無採取對沖或其他安排以減低匯率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財務報表附註14所述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2,364名(二零零七年：2,285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僱員酬金(包括本公司董事酬金)約為64,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9,000,000港元)。本集團按各員工的工作表現、經驗及現時行業慣例酬報各員工。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根據該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亦無任何購股權未行使。

企業管治

聯交所頒佈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管守則」)，當中載列預期上市發行人應遵守及符合之企業管治原則(「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應用企管守則所載被認為與本公司相關之原則，並遵守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惟於以下有關段落披露之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4.1條除外。縱觀全年，本公司藉採取以下各項措施，持續改善其企業管治水平：(i)由獨立會計師行進行內部監控審閱；及(ii)進行內部審計審閱。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獨立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區分必須清楚列明，並以書面形式載列。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人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由全體執行董事(包括本公司主席)共同擔任，直至張晚有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為止，而此後，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有所區分，分別由王華生先生及張晚有先生擔任。角色區分確保清晰劃分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以平衡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權力，同時確保彼等之獨立性及問責性。除「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所披露者外，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及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因王華生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九日辭任主席兼非執行董事，主席職位懸空，而董事會將於可行情況下盡早委任適當人選，以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

特定任期

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須按特定任期委任。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有附特定任期之委聘書，惟彼等之委任須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確認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較規定準則寬鬆。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操守守則。

未有遵守獨立非執行董事規定及審核委員會規定

除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至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二日期間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條。張晚有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後，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人數低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條規定之最低人數，且未能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2)條及第5.28條之規定，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資歷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本公司致力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之臨時空缺。最後，馮偉成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填補上述臨時空缺，務求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條、5.05(2)條及第5.28條之規定。

規章顧問之權益

根據本公司與廣發融資(香港)有限公司(「廣發融資」)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之協議，自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即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日期)起至本公司就自委聘規章顧問當日起計之第二個整個財政年度之財務業績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03條當日止期間，廣發融資就出任本公司之規章顧問收取費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廣發融資或其董事或僱員或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擁有任何權利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建議之指引書面制訂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宋衛德先生，馮偉成先生(主席)及黃烈初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項(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討論。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二零零七年：無)

承董事會命
雅高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敏超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王敏超先生、張晚有先生、陳建業先生及鄭永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偉成先生、宋衛德先生及黃烈初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自其刊載日期起計一連七天內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argosenterprise.com內登載。